江西财经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教师通知字〔2020〕6 号

关于转发《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做好 2020 年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选派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现将《关于转发教育部教师工作师关于做好 2020 年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选派工作的通知》,（详见附件）转发给你们，请认真做好组织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派条件

政治素质过硬、师德师风高尚、热爱教育事业，有较强的教育教学能力和科学研究能力的在职教师，从事高校教学科研工作 5 年以上，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具有较好的专业素质能力，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已列入选派学校重点培养计划的学术带头人后备人才或青年骨干教师；

（2）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3）具备研究生导师资格。

二、资助方式

我校有 2 名推荐名额，访问时长为一学年，该国内访问学者项目

由中央财政专项拨款支持，资助标准为每人每学年 8000 元，用于资助部分访学培养费。

三、推荐与审核程序

1．各单位结合自身教学和科研实际进行推荐，要求推荐符合条件、有发展潜力、急需培养的教师作为推荐人选。以排序方式上报《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推荐人选一览表》（以下简称《一览表》，详见附件 1）

2．为提高录取率，要求选派学校告之访问学者申请者于 2020 年 5 月 5 日-5 月 18 日）登录“教育部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交流武汉中心”网（http://cce.whu.edu.cn/fxljy/jybgdxxszpxjlwhzx/zxjj.htm），查看《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导师信息库》，并与导师进行沟通了解，征得导师同意后再填写《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推荐表》（以下简称《推荐表》，详见附件 2）。

3．各单位接此通知后，务必将此通知传达到每一位老师（含课程在本单位的“双肩挑”人员）。

四、工作安排及材料提交

请各单位在 2020 年 5 月 15 日上午 12 点前将填写好的纸质版《一览表》1 份、《推荐表》3 份（双面打印,中缝装订）报送至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图文信息楼 1122），并将《一览表》、《推荐表》电子版发到姜锐 OA 邮箱。

联系人：姜锐　　赖玲芳　　联系电话：0791-83813850。

附件：《关于转发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关于做好2020年中西部高等学校青年骨干教师国内访问学者选派工作的通知》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20年5月8日

抄送：校领导 校属各部门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2020年5月8日印发